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与地方立法”学术研讨会通知

尊敬的_____专家/教授:

2019年10月31日,中国共产党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该决定特别提出了“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这一重要命题。设区市的地方立法是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因此,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加强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中的地方立法研究具有重要意义。

由江苏高校区域法治发展协同创新中心、重庆市地方立法研究协同创新中心、中国法治现代化研究院、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共同主办,江苏省镇江市人大常委会承办,江苏省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和西南政法大学地方立法研究院共同协办,拟于2020年10月23日在江苏镇江举办“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与地方立法”学术讨论会。兹邀请您莅临会议指导交流。

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与地方立法

二、会议时间

2020年10月22日报到, 10月23日开会, 会期一天。

三、会议地点

九华锦江国际酒店。地址：江苏省镇江市南徐大道 66 号（西邻九华山路）

四、会议参考议题

根据会议主题，拟提出以下（但不限于）参考选题：

- 1、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与国家立法
- 2、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与地方立法
- 3、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与设区的市的地方立法
- 4、城镇化与地方立法
- 5、网格化治理与地方立法
- 6、新时代枫桥经验与地方立法
- 7、社会治安防控与地方立法
- 8、社会综合治理与地方立法
- 9、网络化与地方立法
- 10、智能化与地方立法
- 11、社会风险防范与地方立法
- 12、基层民主法治建设与地方立法
- 13、社会组织与地方立法
- 14、社会矛盾化解机制与地方立法
- 15、应急管理 with 地方立法

五、论文要求

- 1、论文应符合学术规范，包括中文摘要，关键词和脚注，具体格式参见《中国法学》学术规范。

2、请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前将会议论文电子版发送至：
牛博文，niubowen@jsass.org.cn，手机号码：15261870636。

六、会议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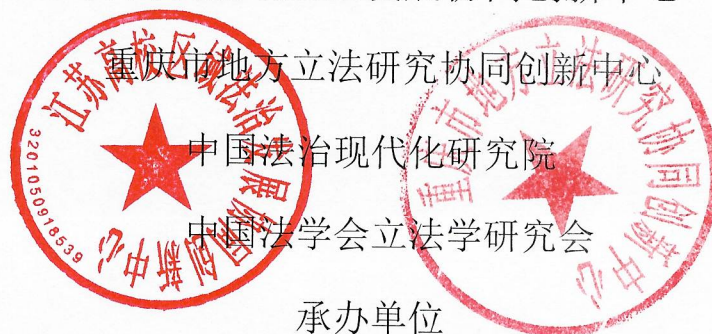
会议不收取会务费，安排工作餐，并承担特邀专家的住宿及往返交通费用。

七、会议回执

请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用电子邮件将会议回执发送到：邹成勇，zouchengyong@jsass.org.cn，手机号码：18913828860。

主办单位

江苏高校区域法治发展协同创新中心



承办单位

江苏省镇江市人大常委会

协办单位

江苏省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西南政法大学地方立法研究院

2020 年 8 月 25 日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与地方立法”学术研讨会
参 会 回 执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email	
论文题目			
是否住宿		双人间/单间	
入住时间		离店时间	
备注			

注：请于 9 月 30 日前将参会回执发送邮箱：zouchengyong@jsass.org.cn